

**大连友谊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**  
**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友谊地产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**  
**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**

作为大连友谊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审阅了公司拟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友谊地产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此次与关联法人武汉信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苏州信托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友谊地产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是公司主业之一房地产业务谋求向“地产+金融”领域迈进的主动谋变之举，是公司对地产业务创新模式的具体落实，将形成以地产增值服务为平台、以地产基金的市场化运作为特色的开放性地产“轻资产模式”运营。我们同意公司将《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友谊地产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张启奎 李秉祥 于红兰

2016年10月21日